

2021年常德市西洞庭管理区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金绩效评价报告

为加强财政支出绩效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湖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湖南省预算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湘财绩〔2020〕7号）等文件，受西洞庭财政局委托，恒信弘正会计师事务所对2021年西洞庭管理区居民养老保险基金进行了绩效评价，现将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背景

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和国务院的各项决策部署，缓解养老压力，促进制度公平，逐步缩小城乡差距，缓解社会矛盾，按照全覆盖、保基本、有弹性、可持续的方针，充分发挥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对保障人民基本生活、调节社会收入分配、促进城乡经济社会协调发展的作用，西洞庭管理区设立了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金。西洞庭管理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为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行政部门，西洞庭管理区社会保障中心为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经办机构。

2. 项目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经办工作包括参保登记、保险费收缴衔接、基金申请及划拨等方面，城乡居民养老保险业务由社

保中心、乡镇（街道）社会事务服务中心具体经办，村民委员会和社区居民委员会协办人员、合作金融机构（银行）协助办理，实行属地化管理。

3. 基金预算、决算情况

2021年西洞庭管理区居保预算收入141.21万元，其中保险费收入73.72万元、财政补贴收入66.59万元、利息收入0.87万元、其他收入0.03万元。预算支出64.07万元，均为待遇支出。本年结余77.14万元，上年结余263.77万元、累计结余340.91万元。

2021年市本级工伤保险基金决算收入160.77万元，其中工伤保险费收入70.76万元、财政补贴收入83.69万元、利息收入1.05万元、其他收入5.27万元。决算支出80.04万元，其中保险待遇支出80.02万元、其他支出0.02万元。本年结余80.73万元，上年结余317.98万元、累计结余398.71万元。

详见附件1：2021年西洞庭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表

（二）项目绩效目标

1. 项目绩效总目标

全面推进辖区内居民参加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确保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制度全覆盖、保基本、多层次、可持续；坚持筹资水平、保障标准与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相适应；在保证参保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待遇的基础上，逐步提升补偿标准，

稳步提高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待遇水平。

2. 项目阶段性绩效目标

(1) 产出指标

①数量指标。参保人数 1716 人以上，保险费征缴额 73.72 万元以上，重大舆情事件发生数 0 起，宣传稿件上报数 4 篇，特殊群体代缴数 282 人。

②质量指标。待遇发放准确率 100%，待遇标准发放合规率 100%。

③时效指标。待遇发放及时率 100%。

④成本指标。各项目成本严格按预算控制，成本节约率 ≥ 0 （成本节约率 = (计划成本 - 实际成本) / 计划成本）。

(2) 效益目标

①推进全民参保，实现应保尽保；

②加强政策宣传，提升参保意识；

③落实待遇政策，保障养老权益；

④满意度。参保对象满意度 90% 以上。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我们接到区财政局委托后，成立了绩效评价小组，结合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金特点制定了绩效评价方案，于 2022 年 11 月 1 日至 11 月 9 日进行了现场评价。执行的主要工作步骤为：听取单位介绍 2021 年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金运行情况，收集查阅参保登记、保费收缴、待遇支付相关档案资料，审

核基金收支情况，访谈参保征缴、待遇审核、内控稽核、信息管理等部门负责人，通过现场询问和电话调查方式，对 150 名参保居民对象进行问卷调查；与区财政局、社保中心沟通交流后，综合分析形成本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经综合评价，该项目得分 75.88 分，评价等级为“中”，得分（扣）分明细如下：

（一）项目决策总分 15 分，实得 8 分，扣 7 分，扣分明细：

项目实施单位未申报项目绩效目标，扣 7 分。

（二）项目过程总分 25 分，实得 21 分，扣 4 分，扣分明细：

1. 预决算程序不完善，扣 1 分；
2. 账户混用，扣 1 分；账务核算不及时，扣 1 分；
3. 制度建设不齐全，扣 0.5 分；
4. 制度执行不到位，扣 0.5 分。

（三）项目产出情况总分 30 分，实得 19.88 分，扣 10.12 分，扣分明细：

1. 保险费征缴完成率 95.98%，扣 0.12 分；宣传稿件上报 2 篇，扣 1 分。
2. 基金 6 个月发放不及时，扣 3 分。
3. 成本节约率-24.93%，扣 6 分。

(四) 项目效益情况总分 30 分，实得 27 分，扣 3 分，扣分明细：

1. 存在部分居民对城乡居民养老保险政策不知晓情况，加强政策宣传，提升参保意识效益未完全实现，扣 1 分；

2. 参保居民满意度 83.86%，扣 2 分。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 项目决策情况

1. 绩效目标

区社保中心 2021 年均未申报项目绩效目标，本次评价的绩效目标由评价小组根据项目投资指南及立项依据等文件梳理形成。

2. 预算投入

社保中心根据“收支平衡，略有节余”的原则编制了 2021 年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金年度预算，预算收入 141.21 万元，预算支出 64.07 万元，本年结余 77.14 万元。

(二) 项目过程情况

1. 预算执行

(1) 预算收入完成率。基金预算收入 141.21 万元，决算收入 160.77 万元，收入完成率 113.86%。

(2) 收支结余完成率。基金预算本年收支结余 77.14 万元，决算本年收支结余 80.73 万元。

(3) 财务管理合规性。社保中心对基金实行了专账核算，

基金收支业务部门执行工作人员经办、财务审核、经办机构主任复审，分管社保基金负责人签字审批后付款，实行“一事双岗双审”经办制度。

2. 基金组织实施情况

（1）管理制度健全性

社保中心制定了《工伤保险基金财务管理制度》，对基金会计核算、基金账户管理等内容进行了规定，明确了基金审批流程和管理办法。基金业务方面参照《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经办规程的通知》（人社部发〔2019〕84号）执行。

（2）组织实施程序

①参保登记。参保人通过线上或线下渠道提供身份信息等材料办理参保登记申请，社保中心对参保申请进行审核后完成参保登记。

②保费收缴。城乡居民养老保险按年度缴纳，参保人自主选择缴费档次及缴费金额，社保中心在期限内向税务部门传递参保登记数据、退费核验信息等数据，并定期与税务、财政等部门进行数据和资金对账。

③待遇支付。参保人通过线上或线下渠道提出待遇领取申请，社保中心对即将达到待遇领取年龄的参保人员进行身份核查，对符合待遇领取条件的参保人员次月起计发居民养老保险待遇。

（三）项目产出情况

1. 数量指标。参保人数 1737 人，保险费征缴额 70.76 万元，重大舆情事件发生数 0 起，宣传稿件上报数 0 篇，特殊群体代缴数 282 人。部分目标未完成。

2. 质量指标。待遇发放准确率 100%，待遇标准发放合规率 100%。目标已完成。

3. 时效指标。2021 年中 6 个月待遇发放不及时，待遇发放及时率未达 100%。目标未完成。

4. 成本指标。成本节约率-24.93%。目标未完成。

（四）项目效益

1. 推进全民参保，实现应保尽保

社保中心积极推进城乡居民参保，2021 年新增 34 人参保，有效促进了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的发展，积极对接区民政、区残联、区扶贫办等部门，核实符合城乡居保参保条件及政府代缴条件的返贫致贫人员、重残人员、低保对象、特困人员，并与区财政部门衔接落实了代缴资金。2021 年全区困难群体代缴保费人数共计 282 人，代缴保费金额共计 2.8 万元。

2. 加强政策宣传，提升参保意识

社保中心利用媒体、街头流动宣传等多种宣传方式开展城乡居民养老保险政策宣传，在一定程度上提高了居民参保意识，但经调查问卷，存在部分居民对城乡居民养老保险政策不知晓情况，2021 年也未上报宣传稿件，政策宣传效益未完全实现。

3. 落实待遇政策，保障养老权益

社保中心积极贯彻执行常人社发〔2021〕10号等文件精神，自2021年1月1日起，全区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础养老金最低标准每人每月再增加15元，2021年全区城乡居保新增退休人员28人，参与基础养老金调待人员359人，待遇支付12万元，全年领取待遇3968人次，累计发放金额80万元，社会化发放率达100%。对于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领取待遇期间死亡人员，及时办理终止养老保险关系的，一次性给予丧葬补助费1000元，2021年全区享受丧葬补助政策9人，支付丧葬补助金0.9万元，有效保障了养老权益。

4. 满意度。根据问卷调查统计结果，参保居民满意度83.86%，满意度未达预期。

详见附件2：2021年西洞庭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加强专项整治。社保中心根据上级交办的风险漏洞，建立了社保基金防风险堵漏洞专项整治台账，并对专项整治工作做出部署，根据上级部门下发的专项整治任务和疑点线索，逐一梳理和追缴，2021年核查数据2613条，追回违规资金22.21万元。

（二）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 未申报绩效目标

项目实施单位 2021 年未根据绩效管理及相关制度要求，在向财政部门申请项目资金时未同步申报项目绩效目标。

原因分析：单位绩效管理意识欠缺。

2. 预决算程序不完善

财政部门未对批准的 2021 年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金预算、决算下达批复文件，2021 年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金预算、决算信息未在网站公开，不符合《预算法》规定的管理要求。

原因分析：财政部门忽略了基金批复环节，制度贯彻力度不够。

3. 制度建设不到位

一是制度建设不齐全。单位未按要求建立西洞庭管理区城乡居民养老保险丧葬补助制度，相关要求均参照市局有关制度执行。二是制度执行不到位。2021 年，西洞庭人社局未制定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宣传方案，未按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印发《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经办规程》的通知（人社部发〔2019〕84 号）文件规定“社保机构应通过新闻媒体及印发宣传手册等手段，采取各种通俗易懂、灵活多样的方式，有针对性地向城乡居民宣传城乡居民养老保险政策及业务办理流程。”执行。

原因分析：项目实施单位项目管理意识不够。

4. 信息系统衔接不够

职能部门之间衔接力度不够，经查看单位城乡居民保险信息系统，未与税务系统相链接，无法查询参保居民实际缴费情况。不符合中共湖南省委办公厅、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引发《关于切实加强社会保险基金监管工作的意见》的通知关于“实现实现社保与税务、社保与银行等系统的一体化衔接”的规定。

原因分析：上级部门对信息共享平台建设不够重视。

5. 财务管理不到位

(1) 账户混用。单位开设的社保基金账户除存放城乡居民保资金外，还用于独生子女父母奖励金及民办教师和代课教师生活补助资金使用，未实现专户专用。

(2) 款项支付不及时。经查询区城乡居民保险每月支付日期，2021年1月、3月、4月、5月、7月、8月支付时间均晚于常德市人社局要求的每月25日前支付待遇的规定。

(3) 账务核算不及时。2021年10月列支9月农保资金5.7万元，9月农保资金实际转账时间为2021年9月，未及时入账。

原因分析：基金专户监管力度不够，内部管理不到位，会计基础工作不扎实，财务人员责任心不强，内部审核不严格。

6. 产出效益不达标

一是部分产出未达标，保险费征缴额、宣传稿件上报数、

待遇发放及时率、成本节约率等指标均未达目标值。二是基金效益未完全实现，经调查问卷，存在部分居民对基金政策了解程度不高等情况，加强政策宣传，提升参保意识效益未完全实现。

原因分析：内部管理不精细，相关人员责任心不强。

六、有关建议

（一）申报绩效目标

项目实施单位应加强绩效管理文件的学习力度，定期开展相关专题学习，提高绩效管理意识，在申请项目资金的同时申报项目绩效目标。

（二）完善批复程序

财政部门应按《预算法》要求规范基金预决算程序，及时下达基金预决算批复。社保中心应按要求及时公开基金预决算信息，接受社会监督。

（三）加强制度建设

社保中心应按照《2021 年全省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经办管理服务绩效评估指标》（常社险函〔2021〕6号）要求，建立城乡居民养老保险丧葬补助制度，按照（人社部发〔2019〕84号）文件要求，开展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宣传。

（四）完善信息管理

社保中心应加强与税务信息系统链接，通过信息共享机制获取各类信息，作为参保缴费核对工作的信息比对依据。

（五）加强财务管理

一是应加强基金账户管理，杜绝混用专用账户情况；二是严格按照制度要求，在每月 25 日前完成待遇发放；四是加强财务核算水平，当月原始凭证应及时入账，做到存款账实一致。

（六）提高产出效益

单位业务管理人员应提高工作责任心，切实履行本职义务，强化业务管理内部审核机制，根据年初制定的各项工作方案，制定任务时间表，确保各项工作产出效益达到年初预期目标。

（七）结果应用建议

本项目评价结果为“中”，建议项目实施单位全面落实上述问题整改，提升项目实施效果。

（此页无正文）

附件：1.2021 年西洞庭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表

2.2021 年西洞庭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

3.2021 年西洞庭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4.调查问卷汇总表（参保居民）

恒信弘正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常德分所

2022 年 11 月 14 日

附件1

2021年西洞庭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预算	决算	预算执行率
一	基金收入	141.21	160.77	113.86%
(一)	保险费收入	73.72	70.76	95.98%
(二)	利息收入	0.87	1.05	120.69%
(三)	财政补贴收入	66.59	83.69	125.68%
1	缴费补助收入	2.65	6.98	263.40%
1.1	省级财政补助	1.86	3.01	162.04%
1.2	市级财政补助	-	0.40	
1.3	县级财政补助	0.79	3.57	451.90%
2	基础养老金补助收入	63.93	75.52	118.13%
2.1	中央财政补助	56.00	54.90	98.04%
2.2	省级财政补助	4.93	6.30	127.79%
2.3	市级财政补助	-	1.48	
2.4	县级财政补助	3.00	12.84	428.00%
3	丧葬抚恤补助收入	-	1.20	
(四)	其他收入	0.03	5.27	17566.67%
二	基金支出	64.07	80.04	124.93%
(一)	待遇支出	64.07	80.02	124.89%
1	个人账户养老金支出	6.81	9.71	142.58%
2	基础养老金支出	57.26	69.23	120.90%
3	丧葬补助金支出	-	1.08	
(二)	其他支出	-	0.02	
三	本年结余	77.14	80.73	104.65%
四	上年结余	263.77	317.98	120.55%
五	累计结余	340.91	398.71	116.95%

2021年西洞庭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

序号	绩效指标	目标值	完成情况	是否完成	备注
一	产出指标				
(一)	数量指标				
1	参保人数	≥1716人	1737人	是	
2	保险费征缴额	73.72万元	70.76万元	否	
3	重大舆情事件发生数	0起	0起	是	
4	宣传稿件上报数	4篇	0篇	否	
5	特殊群体代缴数	282人	282人	是	
(二)	质量指标				
1	待遇发放准确率	100%	100%	是	
2	待遇标准发放合规率	100%	100%	是	
(三)	时效指标				
1	待遇发放及时率	100%	6个月发放不及时	否	
(四)	成本指标				
1	成本节约率	≥0	-24.93%	否	
二	效益指标				
1	推进全民参保，实现应保尽保	实现	实现	是	
2	加强政策宣传，提升参保意识	实现	未完全实现	否	
3	落实待遇政策，保障养老权益	实现	实现	是	
4	参保人员满意度	≥90%	83.86%	否	

附件3

2021年西洞庭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得分	扣分	扣分理由
决策 (15分)	绩效目标 7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3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 是否符合客观实际, 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0.5分);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0.5分);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指标是否科学合理(1分);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1分)。 每发现1处不符合要求, 扣0.5分, 扣完为止。	0	3	单位未申报基金绩效目标, 扣3分。
		绩效指标明确性	4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 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1分);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目标是否完整(2分); ③是否与基金年度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1分)。 每发现1处不符合要求, 扣1分, 扣完为止。	0	4	单位未申报基金绩效目标, 扣4分。
	预算编制 8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4	基金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 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 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①基金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内容是否完整(1分); ②收入预算是否与人数变动协调(1分);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 是否与年度基金工作任务相匹配, 是否考虑近年基金预算执行情况(1分); ④预算程序是否规范(1分)。 每发现1处不符合要求, 扣1分, 扣完为止。	3	1	预决算程序不完善, 扣1分。
		资金分配合理性	4	基金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 与支出范围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用以反映和考核基金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1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 是否按照规定的范围、项目和标准测算(3分)。 每发现1处不符合要求, 扣1分, 扣完为止。	4	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得分	扣分	扣分理由
过程 (25分)	预算执行 12分	预算收入完成率	3	实际收入与预算收入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基金预算收入的完成情况。	预算收入完成率=(实际收入/预算收入)×100%。实际收入：本年度实现的工伤保险基金相关收入。预算收入：本年度预算的工伤保险基金相关收入。预算收入完成率得分=3*预算收入完成率，预算收入完成率60%以下不得分。	3	0	
		收支结余完成率	3	基金预算收支结余是否按照预算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年度基金收支平衡、略有节余的执行情况。	收支结余完成率=(年度基金实际收支结余/基金预算收支结余)×100%。收支结余完成率≥100%，计3分；收支结余完成率每下降5%扣1分，扣完为止。	3	0	
		财务管理合规性	6	基金核算、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基金财务规范运行情况。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基金财务管理制度以及其他基金管理的规定(2分)；②基金收支程序是否合规，手续是否齐全(2分)；③基金支出是否符合基金预算批复或规定的用途，是否存在挤占、挪用基金等情况(2分)。每发现1处不合规，扣0.5分，扣完为止；若出现虚列支出等情节严重的情况，可直接扣2分。	4	2	账户混用，扣1分；账务核算不及时，扣1分。
过程 (25分)	组织实施 13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2	基金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基金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1分)；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1分)。每发现1处不合规，扣0.5分，扣完为止。	1.5	0.5	制度建设不齐全，扣0.5分。
		制度执行有效性	11	基金运行是否符合相关政策及管理规定的有效执行情况。	①是否遵守基金相关法律法规和管理规定(2分)；②参保登记、基金征缴业务是否规范(2分)；③待遇管理是否合规(3分)；④信息管理是否执行到位；(2分)⑤内控稽核、档案管理是否完整规范(2分)；每发现1处不合规，扣0.5分，扣完为止。	10.5	0.5	制度执行不到位，扣0.5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得分	扣分	扣分理由
产出 (30分)	产出数量 (10分)	实际完成率	10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①参保总人数≥1716人（1分）。实际得分=1*参保人数完成率，实际完成率60%以下不得分。 ②保险费征缴额73.72万元（3分）。实际得分=3*征缴额完成率，实际完成率60%以下不得分。 ③重大舆情事件发生数0起，发生一起扣1分，扣完为止（2分）。 ④宣传稿件上报数4篇（2分），少一篇扣0.5分，扣完为止。 ⑤特殊群体代缴数282人（2分），实际得分=2*代缴人数完成率，实际完成率60%以下不得分。	8.88	1.12	保险费征缴完成率95.98%，扣0.12分；宣传稿件上报2篇，扣1分。
	产出质量 (8分)	质量达标率	8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①征缴标准合规率100%（4分）。每发现1例不合规扣0.5分，扣完为止。 ②待遇支付对象准确率100%、标准合规率100%（4分）。每发现1例不合规扣0.5分，扣完为止。	8	0	
	产出时效 (6分)	完成及时性	6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待遇支付及时率100%（6分）。每发现1例不合规扣0.5分，扣完为止。	3	3	6个月发放不及时，扣3分。
	产出成本 (6分)	成本节约率	6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实际基金支出不超过预算数，成本节约率≥0（6分）。成本节约率每下降5%扣1分，扣完为止。	0	6	成本节约率-24.93%，扣6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得分	扣分	扣分理由
效益 (30分)	项目效益 (30分)	实施效益	15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社会效益。	推进全民参保，实现应保尽保（5分）。效益很明显计5分，效益较明显计4分，效益一般3分，效益不明显计0分。 加强政策宣传，提升参保意识（5分）。效益很明显计5分，效益较明显计4分，效益一般3分，效益不明显计0分。 落实待遇政策，保障养老权益（5分）。效益很明显计5分，效益较明显计4分，效益一般3分，效益不明显计0分。	14	1	存在部分居民对城乡居民养老保险政策不知晓情况，加强政策宣传，提升参保意识效益未完全实现，扣1分。
			5	运行可持续性	基金收支平衡，略有节余，可持续运行（5分）。累计结余支撑水平 ≥ 12 个月计5分， $9 \leq$ 支撑月份 < 12 计4分， $6 \leq$ 支撑月份 < 9 计3分，支撑月份6个月以下不计分。	5		
		满意度	10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参保居民满意度 $\geq 90\%$ （10分）。满意度 $\geq 90\%$ 计10分， $80\% \leq$ 满意度 $< 90\%$ 计8分， $70\% \leq$ 满意度 $< 80\%$ 计6分， $60\% \leq$ 满意度 $< 70\%$ 计4分，满意度60%以下不计分。	8	2	参保居民满意度83.86%，扣2分。
总分	100		100			75.88	24.12	

是 14 否 126

7.您是否知晓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待遇领取相关政策?

是 56 否 84

8.您对本地城乡居民养老保险政策宣传工作满意吗?

是 84 否 56

9.您现在是否享受了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待遇?

是 70 否 70

11.您的养老待遇是否及时足额发放?

是 56 否 尚未退休 56 尚未查询 28

12.您认为本地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养老金待遇是否能满足退休人员的基本生活?

能 14 不清楚 42 不能 84

13.您对西洞庭管理区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管理及运行情况是否满意? 综合得分: 83.86%

非常满意 50 满意 54

一般 26 不满意 10

14.您觉得西洞庭管理区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工作需要在哪方面改进?

(1) 政策要说明清楚, 养老金无法满足正常生活, 退休人员需工作才能维持生活;

(2) 只有去中国银行才能查询社保卡, 对身体不好的老年人来说非常不友好; 参保时询问工作人员以后可以拿到多少养老金被

告知不知道，只让缴费；宣传工作不到位；

(3) 自己生病，吃药，患心肌梗塞，发放的养老金无法满足生活需要；

(4) 待遇发放较低，无法解决实际问题。